

肖克凡 著

名家近作自选集

你为谁守身如玉

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肖克凡 著

名家近作自选集

你为谁守身如玉

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你为谁守身如玉 / 肖克凡著. —北京: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2005

(名家近作自选集)

ISBN 7 - 5302 - 0807 - 1

I. 你… II. 肖… III. 中篇小说—作品集—中国—当代
IV. I247.5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69346 号

名家近作自选集

你为谁守身如玉

NI WEISHUI SHOUSHENRUYU

肖克凡 著

*

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 出版
北京十月文艺出版社

(北京北三环中路 6 号)

邮政编码: 100011

网址: www.bph.com.cn

北京出版社出版集团总发行

新华书店经销

北京鑫霸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

787 × 1092 16 开本 19.75 印张 260 千字

2005 年 10 月第 1 版 2005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印数 1—6 000

ISBN 7 - 5302 - 0807 - 1

I · 773 定价: 26.00 元

质量投诉电话: 010 - 58572393

自序

起初，这部小说集的名字叫《怀疑对象》，无论听着看着都很机警，就跟猎狗似的。后来编辑建议改为《你为谁守身如玉》，我确实觉得“玉”比“猎狗”要好，就“守身如玉”了。

据说，写小说曾经是一门守身如玉的行当。这种守，其实就是保持自己而已。这种守，就是将自己这块玉与别人那块玉区别开来，以示不同。如此说来，守身如玉的前提不是守，而是玉。你是玉，你当然有理由守；你不是玉，好像就连守的理由也没有了。

这挺残酷的。

根据我的多年体会，小说跟生活并不完全一致，有时候甚至大相径庭。正因如此，小说的世界才有别于现实世界，小说的存在才有了她不同寻常的理由。

我成长于社会主义革命时代，因此传统在我身上烙下深深的印记。我带着这种印记经历了一个时代的断裂，即从社会主义革命时代进入了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时代。这种断裂轰然腾起的尘烟，铺天盖地蒙蔽着我们。一时不知谁身谁玉了。

是的。一个时代有着一个时代的玉。不同时代有着不同时代的玉。社会主义革命时代的玉与社会主义市场经济时代的玉，可能完全不同。于是，人们一时间在生活里迷失，既不知今夕何夕，也不知今玉何玉。

我们在生活中看到，当年的顽石，如今竟然成玉。当年的玉，如今竟然归为砂石。这就是现实生活的基本逻辑。你生活在现实世界里，就难以逃脱这种基本逻辑的强力指派。

然而小说则不同。在小说世界里，有人是玉，却不去守；有人不是玉，却牢牢守着。有玉蒙尘，却宁可蒙尘，觉得这样很

好；有不是玉的，却做出一派润泽的样子，也觉这样很好。

像玉一样活着——在小说世界里就是这样，无论是玉非玉都有着各式各样的存在理由。

有时候我想，是玉而守身，这太寻常了。不寻常的是明明不是玉而守身，而且比玉守得还要坚决、还要彻底，这就有意思了。人类世界往往缺少这种悖论式的东西。于是就让它在小说世界里存在吧。因为现实世界太拥挤了，又塞车又堵路。于是很多东西就跑到小说世界里来了。记得山西作家吕新发过“很多人物都往我小说里头挤”这样的感慨，大概就是这个意思。

在现实生活中，宁为玉碎不为瓦全已经成为绝对主义者的死誓了。只可惜我们的建筑工地瓦多而玉寡。这就为小说的存在再次提供了充分的理由。

那么就请到我的小说世界里去吧——你为谁守身如玉，都成。

2005年4月7日于津

目 录
contents

自序	1
1. 猜一猜，谁来吃晚餐	1
2. 人间消息	38
3. 赵钱孙李的幸福生活	85
4. 你为谁守身如玉	128
5. 旱地寓言	178
6. 罗薇的峡谷	222
7. 怀疑对象	277

猜一猜，谁来吃晚餐

天是一张饼

李吃吃购买的这幢乡间别墅，只花了三百八十万元人民币。不贵。说是乡间别墅，所谓闲云野鹤的意趣早已荡然无存，一派钢筋水泥世界的大好风光。尽管如此，就在这幢别墅的装修期间李吃吃还是几番亲赴施工现场视察，以示郑重。

这毕竟是独身男子李吃吃有生以来首次拥有自己的乡间别墅。从今往后，自诩人生以“吃”为主的李吃吃终于有了他的副业：住。安居了。在此之前，他似乎对“住”并不在意，记得曾经多次睡在自己的黑色奥迪汽车里，鼾声响亮，感觉良好。

这幢别墅，李吃吃的副卧室安排在顶楼，这里原先就有一扇巨大的天窗。令承担别墅装修工程的总设计师感到震惊的是，李吃吃竟然拒绝阳光，他要求将顶楼的这间副卧室的天窗完全封闭，并且将屋顶装修成一张大饼的图案。

这是一张圆圆的大饼，好像已经烙熟了。

李吃吃的主卧室则坐落在楼下，隔壁就是厨房——可尽得百味之先，这真正体现了君子“近”庖厨的当代人文思想。

主卧室的墙壁的图案依照李吃吃的要求，被设计成一张大嘴。红唇白牙，透出极强的咀嚼功能。这种怪里怪气的图案，一定会被心理学家列为典型患者的病例，认真加以研究。

这幢乡间别墅在李吃吃的亲自监督之下，历经一百六十二天，终于宣告装修结束。李吃吃翻了翻皇历，精心挑选了一个好日子，独自一人拎着皮箱搬进了这幢乡间别墅。

李吃吃躺在顶楼副卧室的大床上，注视着屋顶的那一张“大

饼”。

这就是吃饭的历史。他苦笑了，眼睛里似乎闪烁着泪光。是啊，“大饼”在李吃吃的童年时代里，曾经是一个多么诱人而沉重的字眼儿啊。

李吃吃永远也不会忘记小街上的那间面食作坊的麻脸汉子。隔上几天，他就悄然而至，腋下夹着一张大饼偷偷溜进妈妈的房间，有时还弄出一阵子响动，完事儿就匆匆走了。那时候李吃吃只有五岁，但他记事早，因此麻脸汉子给他留下极其深刻的印象。每当麻脸汉子走了，家里就开饭。饭桌上便充满了喜庆的气氛。麻脸汉子带来的大饼，饭桌上总是由妈妈亲手操刀，将它切成一角角儿。李吃吃永远也不会忘记，妈妈切饼时专注的表情。除了大饼，当然还有清汤。

饭桌上每个孩子都能分到一角儿饼，嚼着很香，几乎舍不得咽到肚里去。食有饼——这在漫漫如黑夜的“节粮度荒”年代，不啻于人间天堂般的生活。

就这样，大饼成了李吃吃终生难以忘却的人生情结。当然还有麻脸汉子。如今人到中年，李吃吃事业有成，被人称为富翁。他躺在自己乡间别墅的卧室内，注视着悬挂在屋顶的这张“大饼”。民以食为天。真是一张好大好大的饼啊。

安居乐业，以后的主要问题就是吃饭了。唉，吃饭对于李吃吃来说真是一件内容复杂的事情。

唉，吃饭。

“饭虫儿”自述之一：不吃白不吃

请你不要望文生义，以为“饭虫儿”就是饭里的虫子，不是。饭虫儿是一种出现于20世纪90年代初期的城市动物。譬如说我——几年以来我以各种各样的会议来宾的身份频频出没于各种各样的大型宴会上，吃饭。其实我从来就不是什么会议来宾。你知道假冒伪劣吗？我假冒，但不伪劣。

是的，我是专业饭虫儿。应当说我不是肉食动物，但我倾向于肉食。进入 20 世纪末，我的主要饮食倾向是杂食。我夜伏昼出，午餐与晚餐相比，我更乐于享用晚间的大好时光。餐厅的灯光照耀在人们脸上，酒精也写进面孔。享用美好的晚餐对我来说究竟意味着什么？我认为它标志着我将进入明天的午餐。太阳每天都是新的。因此，晚餐产生的充满肠胃的成就感，令人激动。当然这与便秘无关。应当明确指出，我的主要活动场所分布在五家大饭店，它们是华联大酒店、不夜天美食城、富蓝特饭店、金世界大酒楼以及那个被称三一二招待所的地方。

这座城市里天天都要召开各式各样的会议，名目门类繁多，令人眼花缭乱。文山会海。然而承办会议的饭店主要集中在上述五家，其中以华联大酒店承办会议的层次最高，因此有“吃在华联”之说。我就是在它的二楼宴会大厅里认识沙子的。沙子比我更为年轻，尽管我如今仍然不知道他的真实年龄，但我必须承认，他的筷技娴熟，能够做到“稳、准、狠”，颇得中国乒乓球队的真传。同时，沙子的咀嚼有力，拥有一口洁白而坚硬的牙齿。但就全面能力而言，我显然比沙子略胜一筹，譬如说“生吃牡蛎”什么的，便是沙子的弱项。因此我判断他来自内陆省份。

如果我没有记错，我认识沙子是在一次足有四百多人就餐的大型宴会上。那好像是一次医疗器械订货会，会议的主办单位提前三天就摆开阵势，地点当然是华联大酒店。我参加这种会议一般是不带名片的。名片没用，还不如女人的卫生巾。

会议期间用餐，我往往采取“打一枪换一个地方”的战术，午餐在这一桌吃，晚餐就换到那一桌，因此饭桌上永远是一群陌生的面孔。我喜欢陌生的环境。跟陌生人一起吃饭，这是饭虫儿的天性。

我认识沙子就是在这次医疗器械订货会的一次午餐上。说实话，我跟这次会议毫无关系，我是闻讯专程赶来吃饭的。没错，奔走于各种各样的会议之间并且以来宾的身份大吃大喝，这就是饭虫儿的本职工作。如果你必须尖锐指出饭虫儿的本职工作

是骗吃骗喝，那么我只能认为你用词不当。为什么偏偏采用如此尖刻的词汇呢？我认为饭虫儿的性情首先应当作到温良恭俭让。子曰：牙好，胃口就好，吃嘛嘛香。

还是让我们回到会议代表们就餐的二楼大餐厅吧。这是在华联大酒店。说起会议饭，一般来说都是十人一桌。那次是午餐，我迟到了，只得坐在沙子对面的位置。自从我成为饭虫儿以来，积累了不少经验，譬如说“目光三忌”，首先就是轻易不与别人对视。可那天不知道为什么，我不但与沙子频频对视，而且颌首微笑，仿佛颇有进一步深交的迫切愿望。那时候，我并不知道沙子是同类，只觉得他属于“防守反击”打法，就餐风格十分稳健，给人以不大动筷子的印象，显得食欲很差。其实，他一旦出击，那便是重点战役了。

我在此之前已经得到“内部机密消息”，今天会议午餐最有价值的一道大菜是“清蒸娃娃鱼”。出于动物保护的禁忌，会议主办者对这道大菜，采取不事声张的态度，口风很紧。会议主办者献上“清蒸娃娃鱼”这道大菜的目的当然是引诱会议代表热爱这次会议并且纷纷签下购买医疗器械的意向合同。

娃娃鱼学名大鲵。毋庸讳言，我这个饭虫儿就是冲着国家二级保护动物这道大菜，屈尊光临华联大酒店的。否则，我宁肯坐在家吃“康师傅”老人家的一碗方便面。

“清蒸娃娃鱼”几乎是最后出场的。当餐厅服务员将这道大菜摆上桌子，我看到坐在对面的沙子的眼睛蓦地一亮——尤其是在中国北方的餐桌上，这是一道并不常见的大菜。我暗暗笑了，沙子蓦然一亮的目光，说明他在饭桌上属于经验尚浅的新手。是的，吃“清蒸娃娃鱼”这道名菜是犯法的。况且我们中国是当今世界上法制最为健全的国家。

沙子十分敏捷地伸出筷子，箸尖儿直指“清蒸娃娃鱼”。我十分清楚地看到，他夹起大鲵尾部的一只小爪儿，上面连带着方寸大小的“鲵肉”——这正是清蒸娃娃鱼最为鲜美的部位。此君的“捷足先登”说明他虽然属于饭局新手，但大体上还是掌握了

吃饭这门专业的基础知识。譬如说“清蒸娃娃鱼”就是明证。

最为无知的就是同桌的人们，他们纷纷伸出筷子朝着厚大的鲩肉下手，颇有梁山好汉“大块儿吃肉”的感觉。这时候，已然品罢“清蒸娃娃鱼”美味的沙子放下筷子，朝着同桌们微微一笑，然后起身离席而去。我望着他快步走出餐厅大门的背影，对他的速战速决的打法，肃然起敬。

当时我真的不知道沙子乃我同行——竟然也是一位终日奔走于宴席之间的骗吃骗喝的都市饭虫儿。坐在我身旁的大胖男士指着沙子远去的背影向我询问沙子的身份，我恶作剧地回答说此公是本市中心妇产科医院的医疗设备处处长。

大胖男士急于推销他的“洗肠机”，立即起身朝着沙子离开的方向快步追去。

沙子已经没了踪影。

我是在当天的晚餐桌上再度遇到沙子的。这是“新世纪科学技术成果交流会”的晚宴，地点在三一二招待所的大餐厅里，总共摆了四十二桌，场面颇为热闹。我在编号“18”的餐桌前选了一个位置落座，这里属于进可攻、退可守的位置，任何一个久经沙场的饭虫儿都会选择这种位置的。我敢断定，没人知道我的真实身份，因此我可以尽情咀嚼，享受免费的美味佳肴。

实话实说，我知道今天的晚宴有好酒，因此前来赴宴。当然，我的请柬是假的，但足以乱真。

五粮液上桌的时候，我决定喝上两杯，然后回到家里美美睡上一觉，养精蓄锐。我不会忘记明天富蓝特饭店还有一个机电产品流通会议，本人必须前去参加，因为据说午餐是泰国大菜。因此我必须像中国足球队参加“十强赛”一样，保持旺盛的战斗力的，尤其是肠胃消化功能。

饭虫儿必须有一个好胃口，而饭虫儿的职业病恰恰是萎缩性胃炎。这就构成了饭虫儿们人生的永恒矛盾。

五粮液斟到酒杯里，通体透明。我情不自禁端起酒杯，尝了尝。嗯，味道果然不错，一般来说不是假酒。我目不斜视，端起

酒杯独自饮了一口，满口酒香，再度证明今天我没有遇到“李鬼”。我认为，一个真正的饭虫儿，应当是当代酒席上的默默无闻者。因为饭虫儿出席饭局的主要任务是咀嚼，为了达到这个目的，你必须跟这样一群平庸的食客为伍，这是毫无办法的事情。为了洁身自好以及自我保护，成为职业饭虫儿以来无论置身于何等规模的宴会，我从来不向别人敬酒，也不过分热情地接受别人敬酒。我再次重申，真正的饭虫儿就其精神而言必须是酒席上最大的孤独者。拒绝与平庸之辈沟通，这也是置身物质时代的饭虫儿的最终操守。

我永远也不会忘记，当我第三次独自端起酒杯时，无意之间朝着邻桌投去一瞥。我看到了一个熟悉的身影。

是沙子。他坐在我的邻桌，此时伸出筷子正在夹起甲鱼的“裙边儿”放进嘴里。当然，那时候我并不知道他叫沙子。我只知道我与他一日两餐居然在两家不同的饭店的两个毫不相干的会议饭桌上相遇，这无疑是缘分，同时也说明我们肯定是活跃于这座城市里的各种各样会议上的同类动物——饭虫儿。

我站起身来，端着一杯真正的五粮液朝着沙子的饭桌走去。

我向沙子敬酒。沙子连忙站起，装出一副傻乎乎的样子，朝我笑着。我压低声音对他说出一句热乎乎的话语：兄弟，认识你我感到很高兴。让我们携手并肩一起向前进吧。

沙子笑了。他低声告诉我他叫沙子。然后，我与沙子一饮而尽。沙子伸出嘴巴凑到我耳边说，千万不要吃得太饱，今天晚餐我们的主攻方向是最后一道大菜，海龟烩蛇蛋。

海龟烩蛇蛋——我知道这道大菜的分量。是啊，我终于体验到同类之间的情谊。一种久违的情感从我内心升腾而起，激动不已。我们行走在城市的边缘，我们被人们称为饭虫儿，我们为自己的胃口而忙碌。然而，我们屡屡光临别人的宴席，咀嚼着——真的并不仅仅为了吃饭。

沙子笑着低声问我，你为什么说我是本市中心妇产科医院的医疗设备处处长。

我回答说，因为那个大胖男士急于向全世界推销“洗肠机”，我只得选中了你。

沙子与我紧紧握手，说这真是太有意思了。

从此，我与沙子结成了牢不可破的战斗友谊——不仅仅为了吃饭。

吃饭，确实只是饭虫儿存在的一种形式而已。饭虫儿阅读的“圣经”绝对不是《中国菜谱》。

饭虫儿的“圣经”到底是什么呢？

有待考证。

猜一猜，谁来吃晚餐

李吃吃躺在顶楼的副卧室里，注视着那张“大饼”。大饼是房间的屋顶图形，很好。他深知，我们丰富多彩的现实生活里光有大饼是远远不够的，还必须拥有朋友。拥有什么样的朋友呢？茫茫人海，李吃吃唯独推崇酒肉朋友。民以食为天。从这个意义上说酒肉朋友就是这个世界上最为合理的存在。尤其是灯红酒绿之间，狐朋狗友间推杯换盏的轻松气氛，时时令李吃吃感到生活的真实可爱。

吃，乃是上帝赋予人类的权利。

李吃吃必须是要吃饭的。李吃吃必须是要跟朋友们一起吃饭的。李吃吃有很多酒朋友肉朋友，统称酒肉朋友。

因此，搬进乡间别墅之后，他几乎每餐都要面临着重大选择：今天晚上我跟谁在一起吃饭呢？生活中李吃吃感到很孤独。尤其是用餐的时候，多年以来必须有朋友陪他。否则即使天上人间的美味佳肴，他也难以下咽。因此，吃饭，对事业有成的中年单身男子李吃吃来说，真的成了棘手的事情。

于是，李吃吃绞尽脑汁，终于搞出一项惊世骇俗的重大发明。

这项所谓重大发明并不是什么新鲜货色，它就是竖在墙壁上

的一只大转盘，就像我们在电影《猎鹿人》或者其他赌场里经常看到的那种博彩大转盘一样。

李吃吃拥有很多酒肉朋友，其兵力可以编成一个加强营。他用了两天时间，亲手将这群狐朋狗友的名字写在大转盘上，极有耐心的样子。这只写满人物名字的大转盘，看上去不禁使人想起《水浒》的一百单八将或者《封神演义》里的各路诸侯。

名单如下：

朱腓、刘如鹅、洪才汤、黄鲍、罗鸽子、金有盘、陈嗶嗶、郭边、何家蟹、纪有量、吴果子、苏鱿鱿、邹得鱼、袁甜心……

李吃吃的游戏规则十分简单，他拨动指针并且等待着，当指针停止旋转而且指向一个人的名字时，这个人就荣幸地成为李吃吃的“陪吃候选人”了。

我们看到李吃吃的时候，他站在大转盘前面，很像一个正在猜谜语的天真的大孩子。这时候是黄昏时分，即将死去的太阳挂在西方，有气无力。这时豪华式落地钟悄然敲响五声，说明已是北京时间的下午五点。李吃吃终于伸出右手，鼓足力气拨动大转盘上的金黄色指针。这指针是黄铜制成的，镗金。李吃吃脸上毫无表情，目不转睛地注视着大转盘上的镗金指针。

镗金指针终于停止转动，指着一个人的名字。

程娟。

操。李吃吃笑了。这是一个二十二岁的新新人类，女孩儿，兴趣极其广泛，尤其是对口红的品牌最感兴趣。于是她的大嘴巴因此而显得性感无比。程娟这女孩儿还有一大特点，就是喜欢泡餐馆，当然这或多或少与她的大嘴巴有关。大嘴吃四方嘛。今生今世令李吃吃刻骨铭心的是程娟走进餐馆的兴奋表情，那几乎跟吸毒仔见到白粉没有什么两样。

是啊，程娟是个非常理想的吃饭伙伴，聪明、漂亮、善解人意，绝对能够起到增进食欲的作用。吃饱喝足，心情极佳，至于酒足饭饱之后是否上床，那就不是肠胃功能的事情了。

李吃吃拿起手机，调出存储的程娟手机号码。寻找程娟这种

女儿你只能通过传呼台，因为她从早到晚都在这座城市里飞翔着，任何一支雄性猎枪也难以将其击落——因为她毕竟不是野鸡。

李吃吃通过手机，给程娟发出传呼，然后躺在矮脚床上，继续注视着天花板上的“大饼”，等待那个小妖精复机。

他突然想起自己童年时代小街面食作坊里的那个麻脸汉子，心情颇有几分惆怅。

电话迟迟不响。难道那个小妖精到美国留学去啦？即使留学，李吃吃一定建议程娟攻读餐饮专业。吃，毕竟是人生最为重要的事情。即便发生战争，两国交兵，人类还是要进食的。程娟这个小妖精天生大嘴巴，就读餐饮专业，应当属于专业对口。

手机终于响了。这无疑是小妖精发出的叫唤。李吃吃按下通话键，喂了一声。

电话里传出一个陌生的中年女士的声音，十分礼貌地询问是谁发出的传呼。李吃吃感到意外，一时不知如何回答。

对不起，一定是传呼台搞错了，我呼的不是您，真是抱歉。李吃吃绅士地解释着，打算立即挂断电话。

您呼的是不是程娟小姐？电话听筒里的中年女士突然问道，音色圆润，语调秀美，使人想起广播电台的播音员。

李吃吃承认他呼的是程娟小姐。

中年女士立即在电话里表明她的身份。我是程娟的继母我叫栾红燕。您如果有什么事情的话我完全可以转告她。

继母？李吃吃深感惊讶，他从来没有听到程娟提起什么劳什子继母，这位栾红燕女士此时此刻真是从天而降啊。

我是大发展集团的董事长李吃吃，今天晚上我想请程娟小姐吃饭。

栾红燕听罢李吃吃的表白，立即在电话里自告奋勇，声称自己愿意代替程娟出席李吃吃董事长的晚宴。李吃吃想像着栾红燕半老徐娘的模样，立即感到肠胃胀满，只得婉言谢绝。

栾红燕女士，真是对不起，我是从来不与陌生人一起吃

饭的。

栾红燕表示遗憾。

李吃吃挂断电话，立即起身走向大转盘，伸出右手第二次拨动那支镏金的指针。

李吃吃的晚餐在大转盘上，一刻不停地旋转着。

镏金指针终于停止转动，指定一个人的名字。李吃吃肚子饿了，于是他凑上前去，仔细看着。

栾红燕。

李吃吃目瞪口呆。他妈的，我居然真的认识一个名叫栾红燕的女人！李吃吃绞尽脑汁思索着，栾——红——燕？他认为这个世界顿时变成一团乱麻。乱得一塌糊涂。

此栾红燕非彼栾红燕乎？彼栾红燕非此栾红燕乎？

天啊。李吃吃觉得他的晚餐完全被这两个似是而非的栾红燕给搅乱了，无法收拾。

李吃吃在房间里咆哮着，仿佛一头饥饿多日的猛兽。

爱情，永远是生活里的味精

必须指出，李吃吃在他的乡间别墅的大转盘上确实写有“丁人叟”教授的名字。可惜天不作美，几次拨动镏金指针，大转盘偏偏不指向这位六十六岁的著名教授兼美食活动策划者。于是，李吃吃只得在房间里发出困兽般的吼叫，于是，丁人叟教授只得站在自家厨房里，兴味盎然地烧制那一道人见人爱的大众名菜——素烧茄子。

丁人叟教授的夫人李坂，出身名门望族，如今虽然年逾花甲，但风雅依旧。她老人家几十年如一日不改操守——酷爱素烧茄子并且愈来愈爱，终于成为最爱。因此，丁人叟教授欣喜地认为他与夫人之间的多年不渝的爱情，一天也不曾离开茄子。

吃饭的历史就是爱情的历史。

当年，丁人叟还很年轻，人们便称他为“美食家”了。那时

候的丁人叟十分谦虚，从不轻易接受公众的赞美，只是声称自己仅仅“热爱吃饭”而已。回首当年大学时代清贫的读书以及教书生涯，丁人叟老夫子自道“热爱吃饭”，应当认为此言不虚。

丁人叟在大学中文系当助教的时候，适逢中国人民生活在物资极端匮乏的经济贫困时代。当时人们“三月而不知肉味”，乃是正常情况。如果你恨不得天天吃肉，那么咬掉的只能是自己的舌头。骨瘦如柴的丁人叟不但出身低微，而且不知天高地厚地开始追求淑女李圾。李圾具有高贵血统，但同样难逃“三月而不知肉味”的苦难生活。这就是“肠胃面前，人人平等”的逻辑。

《吃饭史》必然与《爱情史》有关，尽管这是两本内容完全不同的书籍。

是的，丁人叟永远也不会忘记，他追求李圾之初，请她在餐馆吃的第一顿饭竟然是一盘素炒蒿根和一碗糙米饭，绝对没肉。汤呢，则是餐馆里的刷锅水。

丁人叟记得十分清楚，气质高雅容貌端庄的李圾坐在那家小餐馆角落里的桌前，从容不迫地吃着素炒蒿根与糙米饭，并且轻声朝着丁人叟说了一声“香”。丁人叟感到极其窘迫，他擦了擦满脸汗水，一时不知如何是好。

大家闺秀李圾，神态高雅地注视着清贫的大学助教丁人叟同志。

丁人叟愈发感到内疚，素炒蒿根与糙米饭实在是委屈了自己心中的女神——李圾。他真的不知如何表达，情急之下，他竟然神差鬼使地跟女朋友谈起了生活在明朝的李渔先生。

李圾轻轻皱眉，那样子很像西施。当代西施轻声说道，你说的李渔李笠翁他是我的远祖哩。

丁人叟听罢，先是一愣，然后伸手指着桌上的那碗“刷锅水”，表情立即兴奋起来。

笠翁先生是你的远祖？这太好了！你知道你的远祖李渔先生关于汤的高论吗？

汤？李圾温柔地笑了笑，做出洗耳恭听的样子。